元江县卫生健康局（部门）2025年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欠拨历年上级卫生健康补助经费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政办发〔2021〕10号）、《云南省生育支持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卫人口家庭发〔2022〕3 号）、《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云财社〔2023〕36号）以及历年欠拨经费文件。

三、项目实施单位

元江县卫生健康局，县内10家乡镇（街道）计生办以及县内14家公立医疗卫生机构。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中央、省、市每年均按照分级承担比例下达各类卫生健康专项补助资金，但由于我县财政困难，库款不足，大部分上级补助资金未能在当年实际拨付到位。将财政欠拨上级专款纳入预算，有利于各项卫生健康事业的持续推动和发展。

五、项目实施内容

1.补兑2024年市级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补兑2024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补拨2024年甘庄卫生院撮科村卫生室改扩建经费，保持乡村医生队伍稳定。

2.补兑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经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伤残、死亡）经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其他家庭/手术并发症）经费、计划生育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参保费资助经费；农业人口独生子女教育奖学金；城镇居民未享受退休金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扶助金；农村居民和城镇下岗、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保健费。

3.补兑2024年一次性生育补贴、育儿补助，鼓励已婚育龄妇女政策范围内多生育。

4.补拨应拨未拨基本公公卫生服务项目补助经费，持续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

六、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资金安排总计912.247万元，具体如下：

1.欠款2024年市级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经费17.797万元，欠拨市级村卫生室改扩建补助经费4万元，涉及经费文件—玉财社〔2024〕143号《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基层卫生保障补助资金的通知》。

2.欠拨2024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经费47.28万元，涉及经费文件—玉财社〔2024〕90号《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资金的通知》。

3.欠拨2024年计划生育奖优免补经费358.75万元，其中：玉财社〔2023〕295号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171万元；玉财社〔2024〕86号2024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中央结算补助资金22.56万元；玉财社〔2023〕306号提前下达2024年卫生健康项目中央直达资金省级配套补助资金101万元；玉财社〔2024〕219号2024年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30.49万元；玉财社〔2024〕118号2024年市级家庭发展项目补助资金24.26万元；玉财社〔2024〕212号2024年市级家庭发展项目结算补助资金9.44万元。

4.欠拨2023-2024年生育支持项目补助资金192.32万元，其中：玉财社〔2023〕261号2023年市级人口均衡发展项目结算补助资金4.05万元；玉财社〔2024〕104号2024年生育支持项目省级补助资金116.92万元；玉财社〔2024〕170号2024年生育支持项目省级第二批补助资金22.38万元；玉财社〔2024〕119号2024年市级人口均衡发展项目补助资金41.78万元；玉财社〔2024〕211号2024年市级人口均衡发展项目结算补助资金7.19万元。

5.欠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292.10万元，其中：玉财社（2017）194号2018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预拨资金25.80万元；玉财社〔2018〕320号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预拨资金42.78万元；玉财社〔2023〕301号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补助预拨资金68.02万元；玉财社〔2023〕306号2024年卫生健康项目中央直达资金省级配套补助预拨资金155.5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31日以前，补兑2024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养老保险补助以及计划生育奖优免补经费、生育支持项目补助资金。

2025年6月30日以前，补拨2024年村卫生室补助资金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乡村医生待遇有保障，乡村医生队伍保持稳定；逐年逐步提升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保持社会稳定水平；人民群众生育成本有所降低，全县人口出生率稳步增长；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